

证券代码：300748

证券简称：金力永磁

公告编号：2020-044

债券代码：123033

债券简称：金力转债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9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永磁”或“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8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已 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对问询函的回复，现按照相关要求公告如下：

问题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683.85 万元，同比增长 31.61%，各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35,886.03 万元、42,140.29 万元、38,927.53 万元、52,730.00 万元；出口销售收入 28,126.28 万元，同比增长 58.65%；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88.02 万元，同比增长 6.5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3.84 万元，同比下降 26.26%。（1）说明报告期各季度间营业收入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四季度营业收入明显高于前三季度的原因，是否存在年末集中确认收入的情形；（2）结合产品结构、上游原材料供需结构变化等成本变动因素、期间费用等说明净利润增速低于收入增速的原因及合理性；（3）补充披露出口销售的出口地区、相关贸易政策等，说明该业务增长的原因及可持续性，分析可能影响出口业务增长的因素并提示相关风险；（4）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及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保荐机构和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说明报告期各季度间营业收入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四季度营业收入明显高于前三季度的原因，是否存在年末集中确认收入的情形；

公司回复：

公司各季度收入确认与发货明细及占比统计如下：

时间	收入金额（万元）	营收占比	发货金额（万元）	占当年发货比例
2019年一季	35,886.03	21.15%	35,138.02	20.38%
2019年二季	42,140.29	24.83%	41,822.16	24.26%
2019年三季	38,927.53	22.94%	40,495.36	23.49%
2019年四季	52,730.00	31.08%	54,927.16	31.86%
2019年度	169,683.85	100.00%	172,382.69	100.00%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销售模式，根据在手订单生产，按订单约定交货，按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公司各季度发货与确认收入成正比，不存在年末集中确认收入的情形。第四季度营业收入高于前三季度，主要受风电及变频空调领域订单增长导致发货量增加所致。

在风电领域，2019年第四季度销售收入为各季度最高水平，这与下游客户分季度营业收入趋势一致。根据金风科技2019年度报告显示，金风科技2019年第四季度实现销售收入135.10亿元，占全年销售收入35.32%，为各季度最高水平。2020年4月，公司获得金风科技9.05亿元的采购合同，预计2020年公司风电领域收入将继续稳步增长。

在变频空调领域，2019年6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七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印发〈绿色高效制冷行动方案〉的通知》（发改环资〔2019〕1054号），明确到2022年，家用空调能效准入水平提升30%。2020年1月6日，空调能效新标准《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9）已通过审批，新国标将于2020年7月1日正式实施。随着新国标政策的实施，高效能的变频空调将逐步取代传统低效能的定频空调成为市场主流，而高性能钕铁硼磁钢作为变频空调压缩机核心材料，在2019年第四季度订单量开始大幅增长。

（2）结合产品结构、上游原材料供需结构变化等成本变动因素、期间费用等说明净利润增速低于收入增速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2019年公司净利润增速远小于收入增速主要受其他收益减少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69,683.85	128,933.99	3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88.02	14,719.58	6.58%
非经常性损益	1,004.18	4,140.00	-7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83.84	10,579.59	38.79%
------------------------	-----------	-----------	--------

1)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速是 31.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速是 6.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速是 38.79%，虽然净利润增速低于营业收入增速，但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速是高于营业收入增速的。

2) 2018 年度公司收到上市奖励 2,100.00 万元、稀土/钨深加工及应用产品奖励 1,787.67 万元，2019 年度未收到类似奖励，因此 2019 年其他收益同比大幅下降 75.74%，导致 2019 年的净利润增速低于营业收入增速。

综上，2019 年公司净利润增速低于收入增速是合理的。

(3) 补充披露出口销售的出口地区、相关贸易政策等，说明该业务增长的原因及可持续性，分析可能影响出口业务增长的因素并提示相关风险；

公司回复：

1) 公司出口增长业务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出口销售的具体产品是高性能钕铁硼磁钢，主要出口地区在欧洲。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多年，享受与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国之间的互利贸易协定。公司产品符合出口国当地对产品安全和质量的要求，这些国家对公司出口产品无特殊贸易限制和贸易壁垒。

2019 年出口销售收入 28,126.28 万元，同比增长 58.65%；2020 年第一季度出口销售收入 9,692.74 万元，同比增长 26.73%。公司出口业务增长主要由于公司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力度及加快国际化布局，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导致海外订单不断增长。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公司已进入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多个龙头企业的供应链，并成为新能源汽车领域领先磁钢供应商，将对公司未来拓展国际新能源汽车市场业务产生积极影响。

2) 出口业务风险：由于海外市场与国内市场在政治、经济、法律、文化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海外业务面临着复杂多变的环境。新冠肺炎疫情导致许多国家经济活动停滞或大幅放缓，短期内难以预计其恢复时间和恢复力度。若国际经济、政治局势出现大的波动，公司产品进口国的政治、经济环境、贸易政策、相关产业政策等发生不利变化，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导致海外需求下滑，公司将面临出口业务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产品主要进口国家及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

政策、关税政策，以及国内外疫情走势、相关国家和地区采取的防疫措施可能对公司业务产生的影响等，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4)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及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283.84 万元、净利润 15,658.81 万元，差异金额 11,374.97 万元。

主要是因为：受营业收入增长及客户结构变动影响，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 33,488.71 万元；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上年增加 14,852.39 万元，以上两个因素产生的差额影响，从而导致经营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情况与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1）公司 2019 年度各季度营业收入的波动具有合理性，第四季度营业收入明显高于前三季度的原因合理，且符合下游应用领域发展情况；（2）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增速低于营业收入增速主要是由于当年度其他收益减少，具有合理性；（3）公司 2019 年度出口业务增长合理且具有可持续性，未来可能受到主要进口国家及地区的政治经济政策影响，公司已补充披露出口业务风险及应对措施；（4）公司 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具有合理性。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主要实施了如下的核查程序：①核查与收入相关各项经营指标，分析异常变动情况并与同行业比较；②选取各产品应用领域重要客户检查收入确认依据如销售合同、销售出库单、货运物流单等，核查业务的真实性；③对应收账款及销售收入、应付账款及采购金额选取样本执行独立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成本的真实性；④进行收入的截止测试；⑤了解成本核算的具体内容、归集情况和核算方法，并测算生产及销售成本结转过程；⑥结合寄售模式下库存货的盘点及函证；⑦对银行对账单流水明细进行双向核对；⑧复核了现金流量表与相关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

基于上述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于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在年度审计及本次核查中核实到的情况存在不一致的地方。

问题 2: 2017-2019 年, 你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8.87%、22.7%、21.58%。请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下游客户市场需求及产品价格变化、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等说明近三年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并结合油价下行的背景下风电、新能源汽车等需求变动、下游应用领域产业政策变化等说明毛利率下滑的趋势是否仍将持续并提示相关风险。请保荐机构和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 请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下游客户市场需求及产品价格变化、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等说明近三年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 2018 年整体毛利率较 2017 年下降了 6.17 个百分点, 主要是由于: 第一, 公司生产用原材料的成本单价较上期整体上升。2017 年下半年主要稀土原材料镨钕金属市场价格迅速上升, 最高月均价涨幅超过 50%, 2017 年末有所回调, 2018 年全年仍保持在相对高位, 从而使公司 2018 年原材料成本较高; 第二, 产品销售价格调整滞后于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

公司 2019 年整体毛利率较 2018 年下降了 1.12 个百分点, 主要是由于: 第一, 受补贴退坡导致的风力发电机抢装潮及海上风电发展提速的双重影响, 2019 年中国风电市场新增吊装容量达 28.9GW, 相较于 2018 年增长 37%, 2019 年度公司风电领域销售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 121.40%, 而风电领域产品的总体毛利率较新能源汽车、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等其他行业领域较低, 因此公司产品的整体毛利率有所降低; 第二, 节能变频空调、节能电梯等领域平均售价同比降低, 导致部分行业领域的毛利率小幅下降。整体而言, 2019 年与 2018 年之间的毛利率水平较为接近。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中科三环	22.37%	19.56%	19.03%
宁波韵升	29.37%	19.59%	17.75%
正海磁材	21.60%	17.64%	19.49%
英洛华	23.33%	22.34%	20.56%
算术平均	24.17%	19.78%	19.21%
金力永磁	28.87%	22.70%	21.58%

上表为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7-2019 年度整体毛利率情况比较表。公司整体毛

利率在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波动范围内，毛利率变化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2) 结合油价下行的背景下风电、新能源汽车等需求变动、下游应用领域产业政策变化等说明毛利率下滑的趋势是否仍将持续并提示相关风险。

公司回复：

风电及新能源汽车是国家重点支持的节能环保领域相关产业，近期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支持风电及新能源汽车的健康发展，将对公司相关领域业务发展产生积极影响。2020年第一季度公司整体毛利率23.65%，较2019年度提升2.07个百分点，不存在毛利率持续下滑的风险。

1) 从风电领域上看，在“十三五”规划提出全方位推进能源结构性改革以及政府不断加大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政策扶持力度的背景下，国内对可再生能源电力的需求正日益提高。2019年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和能源局等部门出台了多项涉及风电上网电价、补贴政策调整、行业建设规划、保障消纳机制、监督管理方法的政策，以实现2021年陆上风电项目全面平价上网的目标、有效促进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进一步推动“十三五”规划期间我国的低碳能源转型工作。

根据彭博新能源财经公布的2019年中国风电整机制造商新增吊装容量数据，中国风电市场新增吊装容量达到历史第二高水平，其中海上风电发展提速，2019年海上风电新增2.7GW，增速高达57%，预计2020年，国内风电新增吊装容量仍将维持较高水平，风电领域对于高性能钕铁硼磁钢的需求仍然较大。

2) 从新能源汽车领域上看，根据工信部牵头编制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明确到2020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年产量将达到200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25.47%。现阶段，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叠加全球汽车行业下行、国内新能源汽车补贴面临退坡等压力，新能源汽车行业受到一定影响，但从长远发展来看，新能源汽车行业整体向好的局面不变。一方面，在全球节能减排的浪潮下，积极发展各类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全球共识，不少国家已经制定了明确的燃油车退出时间表，鼓励积极发展新能源汽车。另一方面，全球各主流车企纷纷转向电动化，持续加码投资推动向电动化转型，覆盖的电动平台、车辆类型等将不断扩大，全球新能源汽车的市场需求尚未真正完全释放。

同时，国家近期出台一系列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新

能源汽车消费。4月2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等11部门公布《关于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4月23日，财政部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规定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政策将延续至2022年底，并平缓2020-2022年补贴退坡力度和节奏，加快补贴资金清算速度。加快推动新能源汽车在城市公共交通等领域推广应用。将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的优惠政策延续至2022年底。

3) 产品毛利率波动的风险：公司毛利率主要受产品售价和成本影响，如果公司未来产品售价增长幅度不及成本增长幅度或售价下降幅度大于成本下降幅度，则产品毛利率存在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做好稀土原材料库存的管理，密切跟踪行业技术发展的最新情况，不断研发技术含量高、盈利能力强的新产品，通过精益管理及提高自动化水平降低企业成本，从而降低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1）公司近三年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具备合理性；（2）如果公司未来产品售价增长幅度不及成本增长幅度或售价下降幅度大于成本下降幅度，则产品毛利率存在下滑的风险。公司已经采取了持续做好稀土原材料库存的管理，密切跟踪行业技术发展的最新情况，不断研发技术含量高、盈利能力强的新产品，通过精益管理及提高自动化水平降低企业成本等措施，从而降低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主要实施了如下的核查程序：①比较公司自2017年至今各季度的平均采购单价及领用单价变动；②分析公司销售产品应用领域的变动；③根据公开市场的信息与从公司获取的信息比较。

基于上述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于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在年度审计及本次核查中核实到的情况存在不一致的地方。

问题 3：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1,778.75 万元，较期初增长 90.54%；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为 24.94%，较期初提高 7.07 个百分点；2018 年年末账龄 1-2 年、本年年末账龄 2-3 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108.83 万元、1,046.22 万元。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作出补充说明：（1）结合客户结构的

具体变化，销售模式、交货方式、结算方式、信用政策的调整情况、付款周期等，说明应收账款较期初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结合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是否处于行业较高水平、原因及合理性；（2）报告期应收账款的新增、收回、期后回款情况，应收账款增幅明显高于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幅度的原因；（3）期末账龄 2-3 年应收账款的具体内容，回款较慢的原因，结合回款情况及信用政策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结合客户结构的具体变化，销售模式、交货方式、结算方式、信用政策的调整情况、付款周期等，说明应收账款较期初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结合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是否处于行业较高水平、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应收账款较期初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2019 年	2018 年末/2018 年	同比增幅
应收账款	70,477.32	36,988.61	90.54%
营业收入	169,683.85	128,933.99	31.61%
其中风电行业	85,521.24	38,626.87	121.40%
应收账款周转率	3.11	3.53	
项目	2019 年四季度	2018 年四季度	同比增加
营业收入	52,730.00	30,609.93	22,120.07

公司近两年主要客户还是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销售模式、按订单约定交货、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在 90-120 天之间，其中风电领域结算周期比其他领域整体延长一个月，与公司的信用政策情况相符；本年度应收账款大幅增加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及客户结构变动所致：第一、2019 年第四季度较 2018 年第四季度销售增长 22,120.07 万元，因此第四季度销售的增长推动了应收账款规模的增长；第二、客户结构变化，受益于国内风电行业需求增长以及公司海外风电业务的增长，公司在风电领域收入达到 85,521.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121.40%，同时，风电领域客户的货款结算周期约为 4 个月，较其他领域长约一个月，风电客户销售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加近 27,977.00 万元。

受补贴退坡导致的风力发电机抢装潮及海上风电发展提速的双重影响，2019

年中国风电市场新增吊装容量达 28.9GW，相较于 2018 年增长 37%。公司在 2019 年风电领域收入达到 8.55 亿元，较 2018 年大幅增长 121.40%，公司风电磁钢领先供应商的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2020 年 4 月，公司获得金风科技 9.05 亿元的变更采购合同，预计 2020 年公司风电领域收入将继续稳步增长。

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与同行业对比：

单位：万元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8 年			2019 年		
	应收账款余额	总资产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总资产	占比
中科三环	115,350.44	629,265.73	18.33%	117,992.38	646,724.69	18.24%
宁波韵升	49,803.85	552,621.03	9.01%	56,636.86	552,615.59	10.25%
正海磁材	61,478.05	374,962.75	16.40%	53,876.75	361,202.56	14.92%
英洛华	63,354.20	314,833.81	20.12%	73,829.23	344,744.00	21.42%
算术平均	72,496.64	467,920.83	15.49%	75,583.81	476,321.71	15.87%
金力永磁	36,988.61	207,029.97	17.87%	70,477.32	282,623.71	24.94%

上表为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8-2019 年度整体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情况比较表。整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在同行业上市公司波动范围内。由于受总资产规模相对最小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比例是合理的。

(2) 报告期应收账款的新增、收回、期后回款情况，应收账款增幅明显高于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幅度的原因；

公司回复：

公司应收账款新增、收回、期后回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收回	2019 年期末余额	期后回款（截至 2020.4.30）
应收账款	37,493.94	188,039.82	153,755.01	71,778.75	46,376.01

应收账款增幅明显高于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幅度，主要是营业收入增长及客户结构变动所致。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客户回款有所延迟，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期后回款 46,376.01 万元。

(3) 期末账龄 2-3 年应收账款的具体内容，回款较慢的原因，结合回款情况及信用政策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回复：

账龄在 2-3 年的客户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2-3 年账龄（万元）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方	未收回原因及进展
1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593.30	593.30	296.65	是	5%质保金（60 个月），未到结算期
2	山东德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2.67	396.99	198.50	否	已申请财产保全，见（2019）鲁 1321 财保 139 号，已胜诉，见（2019）鲁 1321 民初 5462 号
3	旭利无锡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60.05	55.93	27.96	否	已起诉并胜诉，见（2019）赣 0791 民初 495 号
合计		1,156.02	1,046.22	523.11		

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是充分的。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主要实施了如下的核查程序：①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独立发函并检查回函情况；②对重要客户检查收入确认依据如销售合同、销售出库单、货运物流单等，核查业务的真实性；③对应收账款进行期后回款检查；④对长期挂账的应收账款了解其缘由核对相关证据；⑤重新测算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并与按历史的坏账迁徙率计算结果比较。

基于上述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于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在年度审计及本次核查中核实到的情况存在不一致的地方。

问题 4：报告期内，你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 **70.52%**，其中第一大客户销售占比 **35.80%**；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 **63.43%**，其中前两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合计 **36.24%**，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 **12.76%**。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作出补充说明：（1）报告期前五大客户、供应商较上年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及变化的具体原因；（2）你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订单获取方式，定价依据；（3）你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类别及变化情况，采购定价依据，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中新增向关联方采购的原因及定价公允性；（4）报告期原材料供给需求、价格变动情况，你公司原材料供应及价格的稳定性，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具体措施。请保荐机构和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报告期前五大客户、供应商较上年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及变化的具体原因；
公司回复：

前五大客户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1	客户 A	60,742.74	35.80%
2	客户 B	26,288.57	15.49%
3	客户 C	16,767.43	9.88%
4	客户 D	9,735.73	5.74%
5	客户 E	6,122.91	3.61%
合计		119,657.38	70.52%

公司 2018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1	客户 A	29,846.73	23.15%
2	客户 B	23,061.67	17.89%
3	客户 E	15,520.57	12.04%
4	客户 D	14,615.64	11.34%
5	客户 C	5,105.91	3.96%
合计		88,150.53	68.37%

根据公司以上前五大客户情况，公司 2019 年度前五大客户较 2018 年度未发生变化。

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25,765.37	22.86%
2	供应商 B	15,080.33	13.38%
3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14,383.11	12.76%
4	供应商 C	11,540.56	10.24%
5	供应商 D	4,734.51	4.20%
合计		71,503.89	63.43%

公司 2018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29,263.50	27.38%
2	供应商 B	29,086.74	27.21%
3	供应商 E	8,122.19	7.60%
4	供应商 C	5,496.30	5.14%
5	供应商 F	5,102.77	4.77%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合计	77,071.50	72.10%

公司 2019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与 2018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相比，增加了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三家供应商均为 2018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因此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未发生重大变化。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均为国内六大稀土集团，加强与其供应合作，能更好地保障公司的主要稀土原材料供应。供应商 E、供应商 F 2019 年度虽然未进入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但仍然是公司的重要稀土供应商，一直保持密切的合作关系。

(2) 你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订单获取方式，定价依据；

公司回复：

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订单获取是依据商业谈判的常规合作模式获取订单，成本加成是公司产品定价的统一模式。公司磁钢成品中稀土原材料成本的占比较高，约为 70%。因此，公司在磁钢成品报价时，均按照当时稀土原材料市场价格、辅料成本、合理的人工及其他费用，加上一定的利润率作为定价基础。客户也会参考稀土原材料市场价格与公司进行议价，最终确定合同价格。

(3) 你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类别及变化情况，采购定价依据，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中新增向关联方采购的原因及定价公允性；

公司回复：

公司向 2019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主要为采购稀土原材料，与上年比较无重大变化。定价依据为市场比价的公允价格。

本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中新增关联方供应商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简称“赣州稀土集团”）。报告期内，公司向赣州稀土集团采购原材料及加工服务合计 14,383.11 万元，其中采购稀土原材料 14,326.46 万元、加工服务费 56.66 万元。

赣州稀土集团为公司的发起人股东，与公司长期保持战略合作关系。稀土特别是重稀土是我国的战略资源，2019 年赣州当地企业离子型稀土（以中重稀土为主）开采配额约占全国 44%。赣州稀土集团为赣州市政府直属国有大型企业集团之一，其控股的南方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务院批准组建成立的六大稀土集团之一。2019 年度公司与其子公司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履行完《合作协议》的基础上，签署了 2020 年度的《合作协议》，能够保障公司稀土原材料特别是重

稀土的长期稳定供应。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公司均已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全文已于 2019 年 2 月 1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其中，公司对 2019 年度与赣州稀土集团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 40,000.00 万元，2019 年度实际发生额在上述预计额度范围内。

公司与赣州稀土集团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依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为定价依据。交易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协议，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公司与赣州稀土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互利、定价公允、收付款条件合理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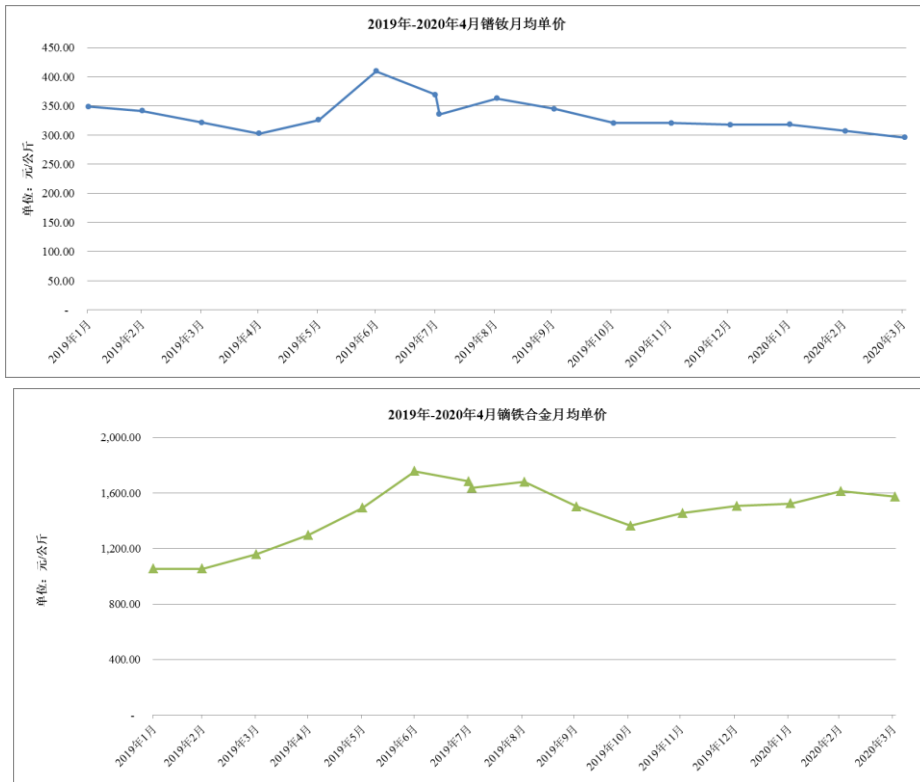
（4）报告期原材料供给需求、价格变动情况，你公司原材料供应及价格的稳定性，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具体措施。

公司回复：

1) 稀土原材料的供给能够满足需求。稀土是国家严格实行生产总量控制管理的产品，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 自然资源部关于下达 2019 年度稀土开采、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及钨矿开采总量控制指标的通知》，2019 年度全国稀土开采、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分别为 132,000 吨、127,000 吨，是 2014 年以来最高的一年。同时，国外的稀土资源进口有效补充了国内稀土原材料资源，能够保证下游行业对稀土原材料的需求。

2) 稀土原材料价格情况。2019 年国家各部门继续加强稀土行业整顿，中国全面禁止进口缅甸稀土矿以及对从美国进口中国的稀土矿加征关税，导致 2019 年稀土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

根据亚洲金属网的数据，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4 月主要轻稀土原材料镨钕及重稀土原材料镝铁的价格趋势如下：



3) 公司通过以下措施保证稀土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减少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风险:第一,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销售模式,根据在手订单情况提前采购稀土原材料,以降低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第二,公司与部分主要客户形成一定的调价机制;第三,公司会依据上游原材料价格走势,采购适量的稀土原材料作为安全库存;第四,公司通过产业链上下游资源整合,与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等稀土龙头企业建立了牢固的战略合作关系,以保证稀土原材料的长期稳定供应。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1)公司2019年度前五大客户未发生重大变化,前五大供应商未发生重大变化;(2)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依据商业谈判的常规合作模式获取订单,并采取成本加成定价模式;(3)公司2019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主要为采购稀土原材料,与上年比较无重大变化,前五名供应商新增向关联方采购具有合理性,且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4)稀土原材料供应较为充足,公司已采取一定措施避免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主要实施了如下的核查程序:①了解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变动情况,并分析变动的合理性;②获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交易合同,比较主要条款及付

款条件；③比较关联方采购与非关联方采购价格在付款条件及交易价格等方面的差异；④比较每季度采购单价与稀土市场价格的差异，并分析差异的合理性。

基于上述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于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在年度审计及本次核查中核实到的情况存在不一致的地方。

问题 5：年报显示，你公司期末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 13,452.49 万元，较期初增长 103.42%，请分项补充说明各受限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受限原因。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 2019 年末各受限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受限原因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年末余额	2018 年年末余额	用途	受限原因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101.31	4,274.76	向银行申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时，银行要求企业存入一定比例的保证金	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613.71	-	向银行申请办理信用证业务时，银行要求企业存入一定比例的保证金	保证金
锁汇业务保证金	1,737.48	338.00	向银行申请办理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时，银行要求企业存入一定比例的保证金	保证金
冻结存款	2,000.00	2,000.00	公司与广西银河的未决诉讼引起的司法冻结	存款冻结
合计	13,452.49	6,612.76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主要实施了如下的核查程序：①前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基本开户行打印已开立账户清单，并与公司账面银行账户进行核对；②将银行对账单与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③获取与资金受限相关的协议、文件，并检查公司的账务处理；④对银行账户进行独立函证，编制回函汇总表并与公司账面记录数据比较。

基于上述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于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在年度审计及本次核查中核实到的情况存在不一致的地方。

问题 6：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长期借款余额 24,880 万元，较期初增长 259.33%，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新增长期借款的明细、用途、与业务的匹配情况以及长期借款余额大幅增长的合理性，并结合现金流状况分析你公司的偿债能力。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变动率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06.38	9,144.00	-76.96%
长期借款	24,880.00	6,924.00	259.33%
合计	26,986.38	16,068.00	67.95%

上表为公司 2019 年度长期借款变动情况，结合已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长期借款余额进行分析，长期借款变动率为 67.95%。

本年新增的长期借款为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的借款，用途为企业日常生产经营中支付稀土等原材料采购款，用于满足订单大幅增长情况下的必要的原材料储备。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一季度
流动比率	1.90	2.61	2.99
速动比率	1.16	1.86	2.22

上表为最近两年加一期公司偿债能力数据，呈现逐年/期上升的良好趋势。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2019.12.31	2018 年/2018.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3.84	5,809.30
货币资金（剔除受限资金）	64,430.48	39,668.59
应收票据	13,444.85	15,350.35

注：2019 年末应收票据包含已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的余额。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两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货币资金较为充足，另有大量随时可变现的应收票据，因此公司具有良好偿债能力。

综上，报告期新增长期借款与业务相匹配，长期借款余额大幅增长具有合理性，结合现金流状况以及财务指标均显示公司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主要实施了如下的核查程序：①了解公司对借款及货币资金的管理政策；②前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当地的人民银行获取企业信用报告，并与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③检查贷款合同及有关的抵押合同、银行回单等凭据；④结合货币资金审计，函证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期末贷款情况并与公司账面记录数据比较；⑤通过核对银行流水等方式检查公司长期借款的使用情况。

基于上述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于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在年度审计及本次核查中核实到的情况存在不一致的地方。

特此公告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